

右表中陸軍刑法及普通刑法ニ該リシ者ノ内附加刑ヲ受ケシ者ヲ左ニ掲グ

總計	法通舊刑普				刑普通法			
	加懲禁徒		無	罪輕		罪重		
	合	役		罰	輕懲	重懲	重懲	
計	日	日	計	計	計	計		
四								
一九一			五六	五三	六一	一〇	三二	
二〇一四	九	一六	六五〇	六三〇	六二	五	一九五	
一五			三	三	三			
一								
二〇			八	八	八			
四			二	二	二			
三六			三	三	三			
九			八	七	四	三		
二二九四	一〇	一六	七五〇	七二五	六八六	一八	二四八	

刑	律軍舊										
	合	無	禁錮				答	杖	黜	戒	徒
			二	一	三	四					
計	計	計	日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年	
有期徒刑 十三年以上											
無期徒刑 十四年以上											
士官											
下士											
卒											
憲兵卒											
准御用掛											
生徒											
職工											
役使											
囚徒											
合計	二	一	二	六	一	二	一	五	三	三	

